

证券代码：833557

证券简称：中诺思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人数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王建宇先生通过竞价交易，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人数发生变更，由王建宇先生和新余市宇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列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王建宇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王建宇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物流、物联网教育服务提供商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A3 栋 8 楼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王建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三、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转让前，王建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4725%的股权，新余市宇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辉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21.4725%的股权，并列公司第一大股东。2019 年 11 月 5 日，王建宇先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1,000 股，本次股份转让后王建宇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由 21.4725%增至 21.4750%，超过了宇辉投资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从而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次股权转让前，王建宇先生实际控制公司 65.7695%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股权转让后王建宇先生实际控制公司 65.7720%的股权，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股份转让后仅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的人数减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未新增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王建宇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行股东职责，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损害其他股东权益。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王建宇先生新增股份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限售。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王建宇先生身份证复印件》

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